**地球科學資源中心共備研習計畫**

1. 依據高市府教中字第10632179800號函辦理。
2. 辦理單位：

1.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

2.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

(三)實施對象：國中地球科學教師與地球科學非專長授課教師

(四)實施內容：

1.配合地球科學課程實施期程，邀請領域優秀教師指導、帶領共同備課。

2.成立地球科學教師社群，分享教學經驗，透過共備過程共同成長。

(五)實施方式

1.採共備社群方式進行。

2.106年度共進行8個場次的研習，每個場次3小時

3.依參與教師需求，針對不同單元課程進行討論、概念整理、實作等，並將成果整理為共備手冊，提供學校教師教學參考。

1. 實施課程

|  |  |  |  |  |
| --- | --- | --- | --- | --- |
| 共備項次 | 共備內容 | 時間 | 講師 | 地點 |
| 第五場次**研習代碼：2274537** | 板塊構造運動教學的共備觀議課 | 106年10月26日(星期四)9:00~12:00 | 五福國中李現君老師 | 五福國中地科教室 |

1. 報名方式：請逕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搜尋研習代碼，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inservice.edu.tw/>。
2. 參加本研習之教師同意以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依實際參與場次核予研習時數。學校薦派及本案講座與工作人員於假日出席活動，得於六個月內覈實補休。
3. 參加本研習之教師同意以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依實際參與場次核予研習時數。學校薦派及本案講座與工作人員於假日出席活動，得於六個月內覈實補休。
4. 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下授本校地球科學資源中心研習經費辦理。

(十一)獎勵：研習活動結束後，承辦研習有功人員逕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二)本案聯絡人：地球科學中心負責人：侯依伶老師，TEL：（07）3892919＃77。